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I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國訊國際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8)

**主要交易 –
延長收購事項之
最後完成日期**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收購事項。

本公司宣佈，該協議所載之先決條件之最後達成時限及完成日期已由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延長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五日或之前(或該協議訂約各方可能協定之其他日期)。

延長最後完成日期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收購事項。

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達成該協議所載的先決條件，故該協議的訂約各方已同意將有關先決條件的最後達成時限及完成日期由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延長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五日或之前(或該協議各訂約方可能協定之其他日期)。除上述者外，該協議的其他條款維持不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包括吳樹民先生、傅慧忠先生及許志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陽先生、李軍林先生及金敦申先生組成。

承董事會命
國訊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吳樹民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

* 僅供識別

本公告(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iini.com內刊登。